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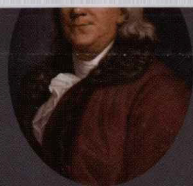
语|文|基|础|阅|读|丛|书

富兰克林自传

The Autobiography of Benjamin Franklin

美国◎富兰克林

评析穿插于内文之中
保障阅读思路的连贯性
保证阅读兴趣的持续性



 文匯出版社

The Autobiography of Benjamin Franklin

富兰克林自传

[美] 富兰克林



 文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富兰克林自传/ (美) 富兰克林 (Franklin, B.) 著;
秋名等译. ——上海: 文汇出版社, 2012. 9

(语文基础阅读丛书/秋名主编)

ISBN 978 - 7 - 5496 - 0637 - 5

I. ①富… II. ①富… ②秋… III. ①富兰克林, B.
(1706 ~ 1790) — 自传 IV. ①K837. 127 = 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187670 号

富兰克林自传

作 者: (美) 富兰克林

责任编辑: 卫中

出版发行:  文汇出版社

上海市威海路 755 号

(邮政编码 200041)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毅峰迅捷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2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字 数: 157 千字

印 张: 9 印张

印 数: 1 - 10000 册

书 号: ISBN 978 - 7 - 5496 - 0637 - 5

定 价: 10.80 元

阅读指要

作者：(美) 本杰明·富兰克林

成书时间：1788 年

关键词：精神读本 成功秘诀 传记文学

【走近作者】

本杰明·富兰克林 (1706—1790)，是美国革命时期的资产阶级民主主义思想家、杰出的政治活动家。他是美国 18 世纪仅次于华盛顿之后的最著名人物。他既是科学家、文学家，又是政治家和外交家。这位波士顿肥皂制造商的儿子，以他的智慧和勤奋，成为 18 世纪第一位世界公民。

作为政治家，在美国和世界历史上，有许多重要事件都与富兰克林有关。他在北美独立战争中起了重大作用，是美国的创建人之一，参与了起草《独立宣言》和美国宪法。1776—1785 年他访问法国，良好的科学声誉和广博的知识加上他的努力，促使美法于 1778 年缔结了联盟。1787 年他当选为制宪会议代表，担任宾夕法尼亚州最高行政议长。他竭力反对压迫和奴役黑人，主张废除黑奴制度。

在他的一生中，获得过许多荣誉。1753 年获得英国皇家学会颁发的科普利奖章，同年获得哈佛大学和耶鲁大学的荣誉学位。1756 年当选为英国皇家学会会员，1772 年当选为法兰西科学院的外国院士，1789 年当选为彼得堡科学院的外国院士。

他的主要科学工作是在电学方面。这在他的一生中只占 10 年左右。1743—1744 年间，富兰克林在费城和波士顿看到了来自苏格兰的斯宾塞 (A. Spence) 博士利用玻璃管和莱顿瓶所做的简单的电学实验时，心中产生



强烈的探求欲望。他买下了全部展品，他在伦敦英国皇家学会结识的一位朋友得知后，又给他寄来了大批书籍、电学著作和某些摩擦起电的设备。富兰克林和费城哲学研究会的朋友们一起进行了许多电学实验和理论探索。

【写作背景】

在富兰克林出生前的 200 年间，英国出版界印刷发行了无数本教人自立自助的小册子，这显示了资产阶级商业价值观的流行，其中威廉·珀余斯所著《论职业或论人们所从事的各行各业及正确价值》为美国人养成勤劳节俭的美德奠定了基础。这种道德指南的小册子在美利坚也十分盛行，如科顿·马瑟的《热情的美洲人》《漫谈对儿童的良好教育》以及威廉·佩恩的《父爱之果》，富兰克林对此都有一定了解。

除了这些“品行指导类书籍”外，当时的一些贵族、政治家、教士、军人，也写了一些回忆录，用来传示给子孙后代。当时，被视为现代自传作家第一人的切利尼认为：“所有取得杰出成就的诚实正直的人，无论其身份地位如何，理应亲自描述自己的一生。”1764 年，赫伯特勋爵的《自传》首先由贺拉斯·沃波尔出版发行。赫伯特勋爵说：“我认为自己最适合向后代讲述一生的经历，我想这必是最好的自白书，也是对后代们最有裨益的东西。”受此影响，1771 年在怀特福特镇，富兰克林作为一个自传作者和道德家决定开始写自己的自传了。

【作品简介】

《富兰克林自传》是一部为世人所赞颂的经典自传，承袭启蒙时代乐观进步精神与人道主义思想的富兰克林以清晰流畅的文字、真诚坦率的态度显示了其人生经历。他讲述自己对人性和自由、科学与进步的无限崇尚和追求，相信人类凭借知识和理性足以化解横亘在发展途中的种种难题，并谆谆告诫读者不要抛弃以勤劳节约为核心的美德。这部自传不仅是富兰克林个人心路历程的真实回顾，而且也是弘扬以勤劳节约为核心的美德，是一本包含了诸种善与美的道德律令手册。富兰克林不仅从空中扼住雷电的咽喉，将专制殖民者的权力归还人民，而且还将一本训诫人生的永恒之作传诸后世。

《富兰克林自传》实际上是富兰克林写给儿子威廉·富兰克林的家书。前后历时 17 年之久。现存的自传分四个部分：第一部分写于 1771 年，富兰



克林自称主要内容是“对于别人并不重要的家庭轶事”；第二部分写于1784年，相对于正传，这一部分习作的目的作者自称是“为了公众”，后来则因革命工作而中断；第三部分写于1788年，是自传中内容比较多的一部分，介绍了他的主要工作和重要事件；第四部分写于1790年，可惜还来不及把这部分写完他就去世了，使本书成为了一部未完成的遗著。

富兰克林于18世纪初出生在美国东北部马萨诸塞州的波士顿城。美国的东北部叫“新英格兰”，是美国的发祥地。大约在一百年以前，第一批移民就在这里安家落户了。对于一个穷孩子来说，能有什么机会发展他的才能呢？在当时仍然受大洋彼岸国家统治的这块土地上，机会就更少了。富兰克林成长和生活的这段时期正是这块年轻的美洲殖民地的发展时期，他后来成了合众国的雏形。在他的一生中，他看到并且影响了这块英国殖民地的发展。

他热衷于公共事业，在这方面他的影响是无法估量的。在国家需要发言人的时刻，富兰克林能够为他的国家阐明自己的观点。他帮助这块殖民地获得了自由，建立了一个崭新的国家。在欧洲各国君主的眼里，他是这个国家的代表。

他在科学上的作为使他在法国和英国赢得了荣誉。他的成就是全欧洲所公认的。一个那么小就中断了学业，地位低下的孩子后来却发现了电的原理，发明了许多东西。这些发明创造，至今还在造福人类。富兰克林具有发明家的头脑。只要他认为可以用另一种办法把事情办得更好，就会立刻动手把它实施起来。因此，他发明了现代化的街灯，造出了散热效果较好的炉灶，这种炉灶比当时使用的要好的多。正是根据他的设想才使日益发展的城镇设立了警察局、消防队和公共图书馆。

富兰克林就是这种人。他的自传两百年来一直有力地吸引着读者。这本自传，几乎用世界各国文字出版过。时至今日，读起来仍然动人心弦。这是一位美国名人的令人心旷神怡的自我写照。

《富兰克林自传》文字简洁幽默，通俗易懂，成为了两个多世纪以来世界出版史上的优秀畅销书，世界各地的青年都希望学习富兰克林成功的秘诀，他们把这部书当做“人生指导”来读。



【主题思想】

《富兰克林自传》是一部独一无二的美国圣书。美国社会对富兰克林所做的好事给予重视。他工作辛苦、作品优美、推动改进、调解不和，他促动实施大众需要的且对他们有利的公益事业。他在自传中记录下这些成就、作用及一些可堪效法的行为方式，旨在告诉我们，在一个新的革命的大铸模里，一代杰出的伟人是如何运用自己的聪明才智来创造生活的。

富兰克林本人的经历就是一部典型的个人奋斗史：从一个印刷作坊的学徒到印刷厂的老板，从名不见传的小人物变成大名鼎鼎的开国元勋。富人喜欢他，因为他比他们还要富；穷人喜欢他，因为他发了财也没有忘记穷人。最喜欢富兰克林的人可能就是牧师们了。牧师喜欢他，因为他们能放心地拿富兰克林的例子证明爱上帝是好的和有用的，证明美德是好的和有用的。实际上这也是富兰克林写这本自传的主要意图。他想证明使穷人致富的品质是诚实、正直、节俭和勤劳，他说：“对于每一个希望在尘世间生活幸福的人来说，具备高尚的道德情操是符合他自己的利益的。从这样的思路出发，我早该让年轻人明白最能使穷人致富的品格就是诚实和正直。”

【艺术特色】

1. 美国文学的开卷之作。以拉家常的方式，把自己成功的经验和失败的教训娓娓道来，整部自传既无哗众取宠，又不盛气凌人，在通俗易懂的叙述中富有睿智和哲理的火花，文字朴素幽默，叙事清楚简洁，使读者备感亲切且易于接受，《富兰克林自传》开创了美国传记文学的优良传统，从此，自传成为一种新的文学体裁。

2. 打造一种“富兰克林式”的精神。富兰克林的精神状态，即使在今天，也能产生深远的影响，为我们带来启示。他是个孜孜以求、勤奋工作、大胆实践的人；是个不断学习、解放思想、与时俱进的人；是个品行端正、道德高尚、为民造福的人；是个勤于动脑、勇于开拓、不断创新的人。

【众说作家作品】

在我的一生中，能让我佩服的人有三位，第一位是本杰明·富兰克林；第二位也是本杰明·富兰克林；第三位还是本杰明·富兰克林。

——美国总统/乔治·华盛顿



富兰克林生下来时比我们中最穷的人还要穷，但他具有不以自己穷困为耻的勇气，并凭借这勇气成为他生活的时代和国家中最伟大和最出色的人。

——美国总统/托马斯·杰斐逊

从富兰克林的《富兰克林自传》中，我们可以窥见他对美国国格的影响。富兰克林一生力行这七大美德，对美国国民特质的影响超过任何人。

——美国作家/艾克森

《富兰克林自传》中所提到的七项“革命性的理想”迄今仍可在新闻标题里面看出反响。

——《时代》执行编辑/凯利

几乎没有一部文学作品能像《富兰克林自传》那样对美国产生过如此巨大的影响。

——美国总统/约翰·肯尼迪

在《富兰克林自传》中，富兰克林叙述他如何克服好辩的坏习惯，使他成为美国历史上最能干、最圆滑的外交家。

——美国成功学大师/戴尔·卡耐基

【妙语佳句】

❖再说，谈话的主要目的无非是教诲人，或是被别人教诲，使人高兴或是说服人，因此我奉劝善良的聪明人，为了不削弱他们行善的能力，切勿采取一种独断式的、自以为是的态度。这种态度总是使人起反感，往往引起别人的厌恶，因而使语言之所以存在的目的（就是交流思想和增进感情的目的）破坏无遗。

❖因为假如你的目的是在要教诲人，讲话时过分自信的武断态度有时会引起反驳，因而使公正的讨论成为不可能。假如你的目的是要从别人的知识经验中吸取教训和教益，而同时你又坚定不移地表示你的意见，那么谦逊明达的人由于不爱争辩，很可能会不屑指出你的错误，让你依然如故。同时，用这种态度，你很难能使与你谈话的对方喜悦，或是赢得别人的赞同。

❖渐渐地，我确信在人与人之间的相互关系中对人生的幸福最重要的莫过于真实、诚意和廉洁。于是我写下了我的决心（这决心书还在日记中），要在我的一生中不断地加以实践。



❖我希望我一生中的任何时候都能够不犯任何错误，我要克服所有缺点，不管它们因为天生的爱好、习惯，还是因交友不善所引起的。

❖后来我终于断定，光是抽象地相信完善的品德是对我们有利的，还不足以防止过失的发生，坏的习惯必须打破，好的习惯必须加以培养，然后我们才能希望我们的举止能够坚定不移、始终如一的正确。

❖促成人类幸福的与其说是千载难逢的巨大的幸运，倒不如说是每日改进的细小的方便。所以说如果你教会一个贫穷的年轻人自己修面，保养他的剃刀，你对他一生幸福所做的贡献可能比给他 1000 个金币还要大。钱可能很快地花光，只留下用钱不当的懊恨，但是假如教会他自己修面，他就可以避免经常等待理发师修面的麻烦，也能避免理发师可能肮脏的手指，难闻的味道和锈钝的剃刀。他可以挑自己最方便的时间修面，每天享受用锋利剃刀修面的快乐。



目 录

阅读指要	(1)
第一章	(1)
第二章	(19)
第三章	(31)
第四章	(39)
第五章	(46)
第六章	(55)
第七章 自传续篇	(60)
第八章	(71)
补 编	(123)
富兰克林年表	(127)
富兰克林名言	(130)

第一章

阅 读 提 示

1706年1月17日，本杰明·富兰克林出生在北美洲的波士顿。他的父亲原是英国漆匠，当时以制造蜡烛和肥皂为业，富兰克林是家中最小的男孩。8岁入学读书，虽然学习成绩优异，但由于父亲的收入无法负担他读书的费用，所以他10岁时就离开了学校，回家帮父亲做蜡烛。12岁时，他到哥哥詹姆斯经营的小印刷所当学徒，自此他当了近10年的印刷工人，但他的学习从未间断过，总是从伙食费中省下钱来买书。

致新泽西州州长——威廉·富兰克林

（于公元1771年写于怀特福特镇圣阿萨夫教堂主教官家中。）

我亲爱的儿子：

我一向爱好搜集有关祖上的一切奇闻轶事。你也许还记得，你和我同住在英国的时候，我曾经为了这个缘故长途跋涉，遍访家族中的老人。目前，我正在乡间休假，预计会有整整一个星期的空闲时间，我想，你也许同样也喜欢知道我一生的事迹（其中有许多你还没有听过），因此我就坐了下来为你把这些事迹写出来。除此以外，还有一些别的动机促使我这样做。我出身贫寒，幼年生长在穷苦卑贱的家庭中，后来竟然生活优裕，在世界上稍有声誉。迄今为止，我一生一帆风顺，遇事顺利，我的立身之道，得蒙上帝的祝福，获得巨大的成就。我的子孙或许愿意知道这些处世之道，其中一部分或许与他们的情况相符，因此他们可以仿效。

这真是一种幸运。每当我回忆自己的一生的时候，常常这样想：如果有人提议我重新做人的话，我倒乐意把我的一生从头重演一遍，我仅仅要求像作家那样，在再版时有改正初版某些缺陷的机会。如若可能，除了改正错误以外，我也同样地要把某些不幸的遭遇变得更顺利些。但是即使无法避免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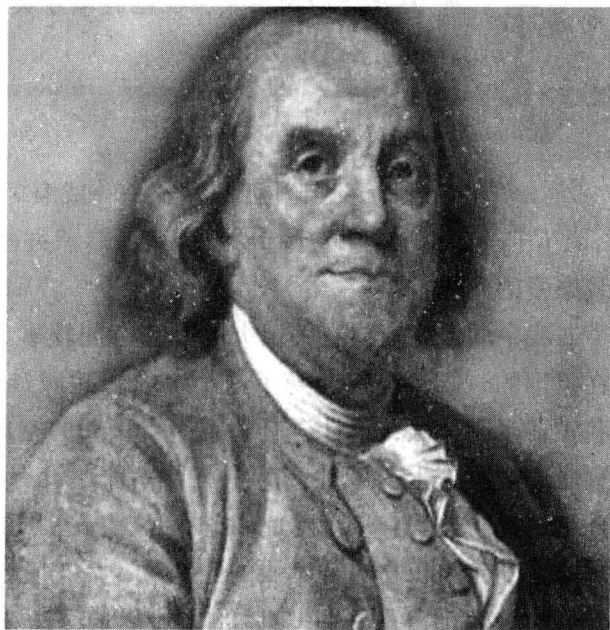


些不幸的厄运，我还是愿意接受我先前的提议——重演生平。但是，由于这种重演是不可能的，那么最接近重演的似乎就是回忆了。为了使回忆尽可能地保持久远，似乎就需要把它记下来。

因此，我将顺从一种老人中常有的癖好来谈论自己和自己过去的作为。我这样做还为了不使听者感到厌倦，即便是那些因为尊敬老人才来听我的话的人，因为我自己已经写了出来，看不看就是他们的事情了。最后（我或许应该坦白承认，不然的话，我所讲述的任何东西都没有人会相信），写自传，或许还会大大地满足我自负的心。说句老实话，我时常听见或在书上读到别人在刚说完了像“我可以毫不自夸地说”这种开场白以后，接着就是一大篇自吹自擂的话。大多数人不喜欢别人的虚夸，不管他们自己是多么自负。但是无论在什么地方，我对这种自负心总是宽宥的，因为我相信这种心理对自己和他周围的人都有好处。所以，在许多情况下，一个人如果把自负心当作生命的慰藉而感谢上帝，这也不能算是怪诞悖理的。

既然我提到了上帝，我愿意十分谦恭地承认，上面提到的我过去一生中的幸福当归功于上帝仁慈的旨意，上帝使我找到了处世之道，并且使这些方法获得成功。这种信仰使我希望，虽然我不应该臆断，上帝在将来会像以前一样地祝福我，不论是使我继续享受幸福，或是使我忍受命中注定的逆境（像其他人一样，我也可能有这样的遭遇），因为我未来命运的轮廓只有上帝知道，上帝甚至能够通过苦难来祝福我们。

我有一位伯父，他也同样爱好搜集家族中的奇闻轶事。有一次他交给我一些笔记，其中讲到关于我们祖先的一些事情。从这些笔记中，我知道我们的家族在诺桑普顿郡的爱克顿教区至少已经住了三百年，究竟在这以前还有多少年，他就知道了（大概是从他们采用“富兰克林”这个姓的时候开始



富兰克林像



的，因为当时英国各地的人都采用自己的姓氏代表一个群体，并且流行全国）。他们享有 30 英亩的自由领地，以打铁为副业。直到我伯父这一代为止，打铁这一行业一直在我们家族中保持着。家中的长子总是学打铁的，我伯父和我父亲都按照这个传统叫他们的长子学铁匠。我查阅了爱克顿教区的户籍册，我只找到了 1555 年以后的出生、嫁娶和丧葬的纪录，那时以前的户籍册在那个教区里已经没有了。从这个户籍册里我发现我是五世以来小儿子的小儿子。我祖父汤姆斯生于 1598 年，住在爱克顿直到他年迈不能从事生产的时候为止，然后搬到他儿子约翰那里去，他儿子是牛津郡班布雷村的一个染匠，我父亲就是跟着他学徒的。我的祖父就死在那里，也葬在那里。我们在 1758 年看到了他的墓碑。他的长子汤姆斯住在爱克顿的住宅里，后来把住宅和田产遗留给他的独生女儿。他女儿和她的丈夫（是威灵堡的一个叫做费什的人）又把房产卖给伊斯德先生，他现在就是那里的庄园领主。我祖父养大了四个儿子，名叫汤姆斯、约翰、本杰明和约赛亚。我手边没有材料，但是我将把我记得的给你写出来。如果我的纪录在我离家以后未曾遗失的话，你可以从纪录里找到更详细的材料。

按惯例，我的大伯父汤姆斯应该子承父业，跟随祖父老汤姆斯学习铁匠之业。但是，因为汤姆斯伯父是天资卓异的人，所以，像我的很多兄弟一样，在学业上受到了当地教区的大绅士帕尔莫先生的赏识和鼓励。终于，汤姆斯伯父获得了充当书记官的资格，并且成为地方上有声望的人，也是当地（无论是他的本村，诺桑普顿的城镇或是他所在的州）一切公益事业的主要推动者，我们听到了许多关于这一类的事例。在爱克顿教区他颇受当时的哈利法克斯勋爵的赏识和奖励。汤姆斯伯父死于旧历 1702 年 1 月 6 日，恰巧是我出生以前的四年整。我记得当我们从爱克顿教区的一些老人口中听到关于他的生平和性格的时候，他有些地方很像你所知道的我的一生和个性，让我颇为惊异，你说：“他如果死在您出世的那一天，人家也许认为是灵魂转世呢！”

二伯父约翰是个染匠，我相信是染呢绒的。三伯父本杰明是丝绸染匠，在伦敦拜师受业。他也是个聪慧敏捷的天才。我很清楚地记得他，因为当我还是一个孩子的时候，他曾渡海到波士顿找我父亲，和我们同住了好些年。本杰明伯父活到了很大年纪，他的孙子萨穆尔·富兰克林现在还住在波士顿。他死后留下了两本 4 开本的诗稿，里面是一些写赠给他亲友的即兴短诗。下面寄给我的一首诗就是一个实例（富兰克林在括号中加了一个注：“嵌在这儿”，但是未附实例）。他自己制定了一套速记法，并且教会了我，但是因为



我从来不练，所以现在忘光了。我是跟这位伯父命名的，因为我父亲跟他感情特别融洽。他笃信宗教，经常去听著名传教士的说教，并且把他们的说教用他的速记法记下来，他身边有许多这样的笔记本。他也是一个很好的政治家，或许从他的地位来讲，他是过分地关心政治了。最近，我在伦敦还获得了他所搜集的从 1641 到 1717 年间重要的政论手册，从书本上的卷号看来，有许多册已经遗失了，但是还留下了对开本 8 本，4 开本和 8 开本 24 本。一个旧书商人偶然获得了这些书籍，因为我有时候从他这里买书，他认识我，所以就把它送到我这里来了。看样子是我伯父在去美洲之前留在伦敦的，这已经是五十多年以前的事了，伯父在书边上还加了许多注解。

我们这卑微的家族很早就参加了宗教改革运动，在整个玛丽女王^①统治时期（1553—1558 年）一直坚信新教，当时由于他们强烈地反对教皇，时时有遭受迫害的危险。他们曾有一本英语版的《圣经》^②，为了隐藏和保管这本《圣经》，他们把它打开并用狭带绑在一个折凳的凳面底部。当我的高祖父对着全家宣读经文时，他把折凳翻过来放在膝盖上，翻动狭带下面的书页。他的一个孩子站在门口，假如他瞧见教会法庭的官吏走过来，他就预先通风报信。这时候板凳又重新翻过来四脚落地，《圣经》就像原先一样地藏匿起来了。这是我从本杰明伯父那里听来的，直到大约查理二世^③统治的末期，全家还是一致地信奉新教。但是那时候，有一些牧师因为不信奉国教教条而被开除教籍，在诺桑普顿举行的会议上，本杰明和约赛亚改信了非国教，一生信守不渝，家里其他的人仍然继续信奉国教。

我父亲约赛亚早年就成了家，大约在 1682 年带着妻子和三个孩子迁到新英格兰来。当时非国教的宗教集会受到法律的禁止，而且时常受到干扰，因此我父亲的好友中有一些有声望的人就想移居到新大陆去，我父亲答应陪同他们前往美洲。他们希望在新大陆可以享有宗教信仰的自由，在新英格兰，他的太太又生了 4 个孩子，后来他的继室又生了 10 个，一共是 17 个孩子。

① 1516—1558 年，亨利八世的长女，西班牙王腓力二世之妻，信奉天主教，血腥镇压新教教徒，烧死异端达 300 多人，被称为“血腥玛丽”。

② Bible，犹太教和基督教的圣书。基督教的《圣经》包括《旧约》和《新约》，天主教版本《旧约》略长一些，因为有几卷书或有些章节受天主教承认，但是被基督教（新教）列为外典。

③ 1630—1685，大不列颠和爱尔兰国王（1660—1685）。他在清教共和国时期流亡国外数年后恢复了王位，在位期间史称王政复辟时期。



我还记得有一段时光，他的餐桌旁围坐着 13 个孩子，这 13 个孩子都长大成人，各自婚嫁。我是幼子，比我小的只有两个妹妹。

我出生在新英格兰的波士顿。我母亲是我父亲的继室，名叫阿拜亚·福格尔，是彼得·福格尔的女儿。我的外祖父是新英格兰的第一批移民之一。科顿·马太在他的美洲教会史上曾经对他加以表扬，称他为“一个虔诚而有学问的英国人”。如果我没有记错的话，我听说他曾经写过各种各样的作品，但是只有一篇被印刷出版过，我在好多年以前曾经读过。这首诗写于 1675 年，是用当时民间流行的诗歌体裁写成的，写给当时当地的执政当局。这首诗拥护信仰自由，声援受迫害的浸礼会、教友会和其他教派，认为殖民地所遭受到的印第安人战争和其他灾祸是迫害教徒的后果，是上帝对这种重大罪行的判决和惩罚，奉劝当局废止那些残暴不仁的立法。整首诗在我看来写得简单平易，落落大方。我还记得这首诗的最后六行，但是最初的两行我已经记不清了，不过这两行的大意是说他的批评出于善意，因此他并不隐匿他的真实姓名：

由于从心坎里憎恨
做一个匿名诽谤的人；
我现在就住在舍本，
我的姓名就写在这里；
毫无恶意，你真正的朋友，
——他就是彼得·福格尔。

我的哥哥们都拜师学了各种不同的行业。我父亲打算把我奉献给教会，让我为教会服务。所以我在 8 岁的时候就被送到语法学校去念书。我早年读书颖悟（我一定很早就识字，因为我记不起我曾经有过不识字的时期），父亲的朋友们都说我将来读书一定会很有成就，这一切都鼓励了我父亲把我送到学校去念书。我伯父本杰明也赞成我念书，并且提议把他全部说教的速记本赠送给我（我想大概是作为开业的资本吧），如果我肯学习他的速记法的话。然而，我在语法学校里念了不到一年，尽管在这一年中我逐步地从该班的中等生升到全班的优等生，接着又升入了二年级，好让我在那年年终随班升入三年级。但是，这时候我父亲因为家庭人口多，负担不起我将来大学求学的费用，同时他看到许多受过大学教育的人日后穷困潦倒（这是在我面

前对他的朋友们讲的)，他改变了他原先的主张，叫我离开语法学校，把我送到一所书算学校去。这所学校是当时著名的乔治·布朗纳先生主持的，一般说来他办学很有成就，并且能够循循善诱，春风化雨。在他的教导之下，我很快地学会了一手清晰的书法，但是算术我却考不及格，并且毫无进步。在我10岁时，我父亲把我接回家，帮助他营业。他经营的是油烛和肥皂制造业，这原本不是他的本行，但是到了新英格兰后，他发现染色业生意清淡，不能维持一家的生活，所以改了皂烛业。因此我父亲就叫我做剪烛芯、浇灌烛模、管店铺、出差等工作。

我厌恶这个行业，同时我非常想去航海，但是我父亲不赞成。可是，因为住在沿海，我常到水中和海边去。我很早就擅长游泳，也学会了划船。当我和其他小孩在小船上的时候，他们平常总是听我的命令，特别是在处境困难的时候。就是在其他场合我一般也是孩子们的头儿，有时候我使他们陷入窘境。我想举其中的一个例子，因为这件事显示了我早年突出的热心公益的精神，虽然当时这件事做得不对。

在水车贮水池的一边有一个盐泽，在涨潮的时候，我们时常站在盐泽的边上钓鲈鱼。由于践踏得多了，我们把盐泽的边沿弄成一片泥洼。我提议在那里修筑一个我们可以站立的小码头，我把一大堆石块指点给我的同伴们看，这些石块原是为了在盐泽边上建筑一所新屋预备的，它们却很符合我们的需要。因此在晚时当工人们已经离开的时候，我召集了几个同伴，我们像一群蚂蚁似的不辞劳苦地工作着，有时候两三个人搬一块石头，我们终于把石块全搬来了，修好了我们的小码头。第二天早晨，工人们因为不见了的石块大为惊异，后来才在我们的码头上找到了。他们追究这是谁干的。接着他们发现了这是我们的把戏，就向我们的家长告状。我们中有几个就因此受到了父亲的责备。虽然我辩解说这桩事是有益的，但是我父亲使我深信：不诚实的事是不会有收益的。

我想你或许想知道一点我父亲的外貌和性格吧。他体格健全，身材中等，但长得很结实，十分强壮。他生性颖悟，善画，稍懂音乐。他的嗓子清脆悦耳，所以，有时候在晚间工作完毕后，当他在提琴上拉着赞美歌的调子，一面唱着歌的时候，听上去是怪好听的。他在机械工作方面也很有才能，有时候碰到其他行业的工具，他也能运用自如。但是他最大的长处是在处理公私重大问题时所表现的深刻见解和正确判断。他从来没有参与政权工作，家里孩子众多，需要他去教育，家境又困难，使他无法离开他的行业。但是我清



楚地记得常常有地方上的名人来请教他关于镇上或他所属教会的问题，他们很重视他的判断和忠告，同时当人们在个人生活中遇到了困难时，他们也常常来向他讨教。他常常被人们选定为争执双方的仲裁人。他喜欢尽可能地邀请一些通达的友人或邻居来进餐叙谈，在这种时候他总是设法提出一些明智或有益的讨论题，以增进孩子们的智慧。这样他使我们注意到了立身处世中善良、正直和审慎等种种美德；对于餐桌上的食物很少留意或完全不注意，不管菜肴烹调的优劣，当令或落令，滋味的好坏，以及与同类中其他菜肴的比较。结果当我长大后我对这些事物依然完全不加注意，对我面前的菜肴漠不关心，粗心大意到这样一个程度：甚至在饭后几小时人们若来问我饭餐的内容，我会瞠目不知所措。在旅途中，当我的旅伴们因为缺乏可口的食物，不能满足他们比较高贵精致的口味和食欲而感到痛苦的时候，我这种习惯倒给了我方便。

和我父亲一样，我的母亲也有一副健壮的体格，她替她所有的孩子哺乳。除了我父母死前的患病以外，我从未听说过我父亲或母亲患过病。父亲活到89岁，母亲活到85岁，他们的遗体同葬在波士顿。几年前，我在他们的墓前立了一块大理石墓碑，上面铭刻着如下的碑文：

约赛亚·富兰克林和
他的妻子阿拜亚
共葬于此
在婚后的五十五年中他们相亲相爱
他们既无田产，也无高俸厚禄
靠着不断的劳动和勤勉
蒙上帝的祝福
他们维持了一个人口众多的家庭
安乐度日
并且抚养了十三个孩子和七个孙儿孙女
并且声誉良好
读到这块墓碑的人
从这个实例中
你应当勉励自己
在你的职业中勤奋从事

